

執行董事

劉錦蘭先生，56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擔任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改任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劉主席亦同時為Faith Maple與興達國際(上海)董事。劉主席自一九九四年五月起一直任職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並自江蘇興達一九九八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劉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得橡膠協會授予「中國橡膠工業科學發展帶頭人」的殊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因開發子午綫輪胎專用高性能新結構鋼簾線生產技術而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頒授科學進步獎一等獎，亦曾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華全國總工會授予「全國五一勞動獎章」。劉主席是高級工程師，擁有逾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的經驗。劉主席為劉祥先生的父親。

劉祥先生，30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董事。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劉祥先生擔任江蘇興達的總經理兼董事，負責江蘇興達的整體業務，專責生產事務。劉祥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底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曾在供應及市場推廣部任職。劉祥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西安通信學院，獲得計算機科技學士學位，現時在復旦大學修讀工商管理碩士。劉祥先生擁有約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的經驗。劉祥先生為劉主席之子。

陶進祥先生，44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董事。陶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而自一九九八年江蘇興達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江蘇興達的副主席及銷售與市場推廣部副主管，全面負責制訂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陶先生曾參加清華大學職業經理訓練中心舉辦的高級營銷職業經理訓練班，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獲頒授證書，他擁有逾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的經驗。

吳興華先生，43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董事。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江蘇興達，現擔任副總裁，負責投資及資本市場工作。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期間，吳先生於北京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務，負責發展互惠基金及資產管理業務，並執行合併及收購交易。吳先生之前曾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中國建行」)。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在中國獲得中國證券業協會頒發執照，可從事一般證券業務。吳先生獲得英國志奮領獎學金，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於Imperial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攻讀工商管理碩士，

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畢業，取得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 (Imperial College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Medicine)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九月畢業於中國科學院地理研究所，獲得理學碩士學位。吳先生有超過8年的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經驗。

曹俊勇先生，44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董事。曹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江蘇興達，現任副主席，負責採購工作。曹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加入中國建行，曾於多間分行擔任不同職務，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擔任中國建行南京分行經理，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國建行江蘇分行業務部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期間及其後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期間，曹先生亦曾先後出任中國建行泰州分行副經理及經理。曹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經濟學士學位，現時就讀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碩士課程。曹先生為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曹先生有超過18年銀行業務經驗。

張宇曉先生，36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本公司副總裁及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江蘇興達，自此擔任江蘇興達副總裁，負責會計及財務與國際市場拓展工作。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間，張先生出任Clemente Capital (Asia) Limited副總裁，負責投資管理項目。張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復旦大學理學士學位。張先生有超過5年的子午輪胎鋼絲簾線生產業經驗。

非執行董事

魯光明先生，42歲，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非執行副主席，自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亦為Faith Maple董事。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先獲委任為董事及本公司非執行副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改任非執行董事。魯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美國伊利諾州創立私人投資公司Surfmax Corporation，一直以來主要在美國及中國進行私人股本投資。Surfmax Corporation為股東Surfmax-Estar Fund A的成員經理。魯先生獲得提名代表Surfmax-Estar Fund A加入董事會。魯先生有超過8年私人股本投資經驗。

鄔小蕙女士，45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二年二月起擔任中國糧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集團」)總會計師，並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起出任中糧集團金融中心總經理。鄔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八月加入中糧集團，曾出任多個職位，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期間擔任中糧集團財務部主任。鄔女士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

九日起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信証券有限公司董事。鄔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首都經貿大學，獲得經濟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一分校，獲得經濟學士學位。鄔女士擁有近20年財務工作經驗。鄔女士獲得提名代表Surfmax-Estar Fund A加入董事會。

周明臣先生，65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曾先後擔任中糧集團及中國糧油食品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以及在主板上市的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及鵬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周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在國際貿易和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彼亦曾出任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副總裁及中國儀器進出口總公司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50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為企業財務顧問公司Hercules Capital Limited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有超過10年投資銀行及專業會計經驗，曾擔任一家主要國際銀行的董事總經理兼企業融資部主管、一家在主板上市公司銀網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顧先生現為主板上市公司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李寧有限公司、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美聯集團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董事。顧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加州柏克萊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為香港註冊會計師。

William John SHARP先生，65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Sharp先生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性能材料製造商Ferro Corporation擔任董事，於一九六四年加入The Goodyear Tire & Rubber Company，分別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北美輪胎集團總裁。在此之先，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他曾分別出任全球支援業務部總裁、歐洲固特異總裁及固特異全球業務部主管。Sharp先生於一九六三年在俄亥俄州立大學畢業，取得工業工程學理學士學位，並有超過40年輪胎製造業經驗。

許春華女士，63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九六五年起，許女士曾於北京橡膠工業研究設計院擔任多個職位，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出任技術研究及開發副主任。於一九九五年，許女士更負責「九五」國家重點科技攻關項目之一的「高

速、低滾動阻力子午線輪胎系列產品生產技術開發」項目。許女士自二零零四年起出任橡膠協會副主席。許女士為在深圳證券所中小企業板上市的青島高校軟控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並分別自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起擔任骨架材料專業委員會及橡膠助劑專業委員會主管。許女士就讀於復旦大學化學系高分子課程，於一九六五年畢業，並有超過40年有關橡膠化工的技術研究經驗。

公司管理層

蔣日勤先生，41歲，自二零零一年八月起一直擔任江蘇興達技術中心經理。蔣先生由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在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第一車間一直擔任技術部主管，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期間出任江蘇興達廠長。蔣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因開發子午綫輪胎專用高性能新結構鋼簾線生產技術而獲得國務院頒發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亦曾參與有關二零零三年八月頒佈的國家標準GB11181《子午線輪胎用鋼簾線》的修改工作。蔣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紡織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蔣先生有超過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經驗。

胡玉乾先生，42歲，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擔任江蘇興達副總經理，負責車間生產管理工作。胡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出任廠長，並於一九九八年江蘇興達成立起至二零零四年出任江蘇興達的廠長。胡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安慶師範學院電機工程系，有超過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經驗。

胡自明先生，43歲，江蘇興達副總工程師，自一九九八年江蘇興達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此職。胡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出任工程部主管。胡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六月期間在湖南湘鋼職大就讀，主修金屬製品。胡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因開發子午輪胎專用高性能新結構子午輪胎鋼絲簾線生產技

術而獲得國務院頒發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亦曾參與有關二零零三年八月頒佈的國家標準GB11181《子午線輪胎用鋼簾線》的修改工作。胡先生有超過10年子午輪胎鋼絲簾線製造業經驗。

謝紹華先生，31歲，本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謝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謝先生擁有逾7年財務、會計及核數經驗，其中曾於一家股份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川河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合資格會計師。於加入本集團前，謝先生亦曾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在國際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而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曾任職於另一間香港會計師行。謝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謝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在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持有會計學文學士學位。

管理人員派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發行人必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在香港。在一般情況下，發行人必須至少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生產設施主要位於中國，故本公司現時並無且在可見未來亦不會在香港派駐管理人員。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同意批准豁免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已作出內部安排，以維持與聯交所之間的有效溝通。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及通常居於香港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謝紹華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聯絡人，而聯交所可透過移動電話或其他通訊方法聯絡以上各人。當聯交所須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會成員，兩名授權代表無論在任何時間均有方法可迅速聯絡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在獲合理事前通知下可與聯交所聯絡。本公司已執行有關的政策，要求(i)各執行董事須將本身的移動電話號碼、住宅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交予授權代表；(ii)各執行董事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在旅行期間有效的電話號碼或聯絡方法；及(iii)各執行董事向聯交所提供移動電話號碼、住宅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本公司亦會按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規定委任合規顧問。因此，上述安排能確保董事會全體成員可迅速獲知會任何有關事宜，並可維持與聯交所之間的有效溝通。

員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合共僱用4,959名及5,337名全職僱員，大部分駐於中國。下表列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生產	4,800
研究及開發	253
銷售及市場推廣	36
一般管理、行政及支援員工	129
資訊科技	10
會計及財政	109
合計	5,337

本集團與員工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對技術及產品的認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的瞭解。

本集團與僱員之間並無重大問題發生，亦無因勞工糾紛而令業務中斷，而於招聘及保留具經驗員工方面並無任何困難。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僱員工作關係良好。

福利

本集團透過興達工會向僱員提供多種福利。每年，江蘇興達將員工全年薪金的2%捐獻給興達工會以支持其運作（「會費」）。興達工會運用會費及從其他途徑獲得的資金向本集團僱員提供各種福利及服務，包括提供員工宿舍，並可供本集團僱員購買。

於營業紀錄期間，江蘇興達向興達工會捐獻的會費分別為1,300,000元人民幣、2,000,000元人民幣、2,700,000元人民幣及1,300,000元人民幣。

強制福利供款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社保條例」）。根據社保條例，本集團須為各僱員就養老基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合稱「社

保基金」)作出供款。本集團各公司均獲得負責執行相關全國及地方勞工法例與規定的當地勞動局確認，在發出確認前已按照當地法例及規定對所有社保基金提交必要的供款。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保障，自退休日期起每月可獲支付退休金。中國政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而本集團則按興化市僱員平均薪酬約80%之中的22%每年向退休計劃供款，當到期供款時列為經營開支入賬。根據該計劃，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現時的供款水平。

中國法律顧問向本公司表示上述安排符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毋須根據任何中國法律法規提供任何其他僱員福利計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財務申報程序。審核委員會由William John Sharp先生、顧福身先生及許春華女士三名董事組成，主席為顧福身先生。

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繼而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重新成立為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及就薪酬待遇提供意見，以及就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作出評估及提供意見。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由William John Sharp先生及顧福身先生兩名董事組成，主席為William John Sharp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候

選人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提名委員會由劉主席、魯先生及周明臣先生三名董事組成，主席為周明臣先生。

生產及營運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生產及營運委員會(附設生產附屬委員會及營運附屬委員會)。生產及營運委員會及各附屬委員會的主要功能及職責為考慮、批准及監察與本集團日常生產及營運有關的策略發展與資源分配，以及向董事會提出新方案以供批准。生產及營運委員會由劉主席、劉祥先生、魯先生、陶先生及曹俊勇先生五名董事組成，主席為劉主席。

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的主要功能及職責為考慮、批准及監察與本集團國際市場發展及投資有關的方案與資源分配，以及向董事會提出新發展方案並徵求批准。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由劉主席、魯先生、張先生、吳先生及陶先生組成，主席為魯先生。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的主要功能及職責為釐定、批准及監察本集團資源分配的日常管理。執行委員會由劉主席、張先生、魯先生及曹俊勇先生組成，主席為張先生。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1) 刊發任何規定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2) 考慮任何涉及發行與購回股份的交易(或會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時；

- (3) 當本公司建議按有別於本售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本集團業務、發展或經營業績偏離本售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4) 當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而作出查詢。

委任期將由上市日期開始，至本公司上市後開始的首個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當日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的總酬金分別約為41,900,000元人民幣、19,100,000元人民幣、13,100,000元人民幣及15,000,000元人民幣，當中於同期間已付／應付予董事的花紅分別約為40,400,000元人民幣、17,3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及4,100,000元人民幣。

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不包括所有董事)的總酬金分別約為6,700,000元人民幣、4,400,000元人民幣、3,500,000元人民幣及1,300,000元人民幣。估計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總酬金約為17,900,000元人民幣，然而並未計及董事可享有的任何酌情花紅。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董事及兩名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向另外兩名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袍金、薪金、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包括本集團代另外兩名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退休計劃供款)或花紅分別約為6,800,000元人民幣、6,200,000元人民幣、4,200,000元人民幣及1,300,000元人民幣。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支付而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無應收取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支付而董事亦無應收取任何失去本集團成員公司管理職務的補償。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已付或須付予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人 員 及 員 工

本公司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六「C.董事、管理人員及員工的其他資料－1. 董事服務協議的細節」一段。

員工成本

按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載於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一段所述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分別約為60,300,000元人民幣、93,900,000元人民幣、140,400,000元人民幣及72,300,000元人民幣。